

2023 年深圳市龙岗区坂田公共卫生服务中心
部门预算

目 录

一、文字部分

-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第二部分 部门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 第三部分 部门预算支出具体情况
- 第四部分 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 第五部分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情况
- 第六部分 部门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 第七部分 重点项目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 第八部分 其他需要说明情况
- 第九部分 名词解释

二、表格部分

- (一) 收支总表
- (二) 收入总表
- (三) 支出总表
- (四) 基本支出总表
- (五) 项目支出总表
- (六) 政府预算拨款收支总表
- (七)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按功能分类）
- (八)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按经济分类）
- (九)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 (十)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十一)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 (十二) 单位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一、文字部分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1. 开展传染病、职业病、慢性病、艾滋病、地方病、精神病等疾病的预防控制及相关信息管理工作。
2. 承担公共卫生的监测、快速检测和技术指导工作。
3. 调查及应急处置突发公共卫生事件。
4. 开展健康教育和健康促进工作。
5. 负责避孕药具发放管理工作。
6. 承担托幼（育）机构卫生保健管理工作。
7. 对辖区卫生监督协管工作进行业务指导。
8. 协助开展家庭发展相关工作。
9. 配合辖区开展爱国卫生运动工作。
10. 完成区卫生健康局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机构设置情况

深圳市龙岗区坂田公共卫生服务中心无下属单位，部门预算为本级预算。下设行政管理部、疾病预防控制部、慢性病管理部、健康促进部、质量管理部、医疗机构监督管理部、公共卫生部、职业健康部，共8个部门。行政编制总数0人，实有在编人数0

人；事业编制总数28人，实有在编人数24人；离休0人，退休8人。

三、2023年主要工作目标

深圳市龙岗区坂田公共卫生服务中心2023年主要工作目标包括：

1. 严抓常态化疫情防控工作，提高对突发事件的应急能力。一是强化常态化疫情防控各项工作，打造一支高质量流调队伍，提高应对突发事件应急能力。二是加强对驿站的常态化防控管理，做好人力物力的协调分配，保障驿站有序安全运行。三是强化预防接种门诊督导，规范预防接种工作，加大力度提高新冠肺炎疫苗接种率。四是加强对监管单位的业务指导，定期下沉监管单位开展疫情防控、传染病预防、饮用水安全等业务指导和督查工作。五是规范应急物资储存和管理，做好疫情常态化中心应急物资储备工作。

2. 深入推进职业健康管理工作的，加大力度履行职业卫生监管职责。一是加强重点职业病危害企业监督，完成20间重点企业职业卫生监督，监督及双随机抽查率100%；完成7间重点企业职业病危害检测，通过合格验收率100%。二是继续加强职业健康应急救援体系建设，强化职业健康检查工作监督和引导，继续开展多种形式职业病防治宣传及国家重点职业病危害检测工作。

3. 继续稳步推进慢性病与精神卫生管理工作。一是继续加强对辖区社康中心的慢性病防治的指导与督导工作，要求社康中心

按照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规范的相关规定进行登记、建档和随访管理，提高真实性和规范性。二是继续做好艾滋病、性病防控工作，加强对辖区流动人口及高危人群的干预工作，继续开展艾防、性病宣传“五进”工作，通过宣传活动加深高危人群及流动人口对艾滋病、性病的认识，遏制艾滋病病毒（梅毒）从高危人群向一般人群传播。三是继续落实《学校结核病防控工作规范》，加强学校结核病管理和宣传工作，抓好学校结核病管理和宣传工作，继续配合街道综治办做好精神病防治相关工作。四是指导和督导辖区内社康中心开展各类疾病预防、卫生保健相关活动，做好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健康教育部分工作，提高辖区居民整体保健水平。

4. 加强对无证行医、医疗机构欺诈等违法违规行为进行重点监督。一是通过与日常监督工作结合，深挖严厉打击医疗机构欺诈等违法违规行为，一查到底，绝不姑息。通过深入剖析典型案例研究发案规律，健全廉政风险防控制度。同时深入开展廉政执法警示教育，教育引导卫生监督员筑牢廉洁防线。二是与日常打击无证行医工作紧密联系起来，积极采取综合治理措施，多方合作，加大查处力度，多方收集证据，充分利用法律、行政资源，坚决予以打击，使无证行医没有生存空间，加强日常巡查力度防范回潮，确保打击无证行医行动的有效性，消除安全隐患。三是加大宣传力度，从源头上断绝非法行医的生存空间。我中心除了在医疗机构张贴扫黑除恶，打击非法行医的宣传海

报以外，还深入到群众中间，加大非法行医资料的宣传，让更多的群众了解医疗行业的执业规范，利用医疗机构的电子显示屏播放专项斗争视频从源头上杜绝非法行医的生存空间，为辖区人民提供良好的就医环境。

5. 多措并举构建健康坂田新格局，探索健康教育与健康促进新模式。一是继续通过健康大讲堂、健康教育进企业、社区、学校等活动加大健康素养提升覆盖面；通过打造优质健康促进场所培育健康教育示范基地，让邻近单位对标提升，学习先进，以滚雪球，小手拉大手等手段不断扩大健康受益人，成为“健康促进街道”示范点。二是积极推进特色项目的开展，联合区健康促进中心合力打造“视频作业人员职业性肌肉骨骼疾患健康促进项目”，积极打造具有坂田特色的健康项目。三是积极开展打击非法行医宣传活动，通过向各类医疗机构发放有关宣传资料和制作科普视频的方式，多举措提高辖区机构和居民的医疗安全意识。

6. 建立完善法制稽查和案件评查工作制度。通过监督内容培训、典型案例分析、法律条文解读进一步强化执法员监督流程，不断提升行政执法管理水平、卷宗评查审核和上报效率质量。继续加强法制稽查，强化以老执法员带领新执法员现场执法频次，强化案件规范流程及记录，提高综合执法能力。

7. 积极开展公共场所卫生监督工作。一是人员密集的公共场所是疫情防控工作的关键所在，我中心将继续对辖区的人员密集公共场所进行全覆盖监督检查，重点检查人员的防护、通风系统

、公共用品用具清洗消毒、卫生应急预案落实情况等，确保各项防控措施做实做细。开展常态化控烟执法模式，针对控烟投诉率较高的重点场所实行常态化监督巡查，加大控烟处罚力度。二是开展常态化控烟执法模式，针对控烟投诉率较高的重点场所实行常态化监督巡查，加大控烟处罚力度。三是强化预防性卫生监督管理，保证经常性卫生监督，对实施告知承诺制的公共场所严把审批关，对辖区持证单位加强卫生监督，提高监督覆盖率。

第二部分 部门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2023年深圳市龙岗区坂田公共卫生服务中心部门预算收入2,030万元，比2022年减少217万元，下降10%。2023年部门预算支出2,030万元，比2022年减少217万元，下降10%。

预算收支减少主要原因：一是由于政策原因，减少人员经费支出；二是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支出减少。

第三部分 部门预算支出具体情况

深圳市龙岗区坂田公共卫生服务中心预算2,030万元，包括人员支出1600万元、公用支出218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65万元、项目支出148万元。

（一）人员支出1600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122万元、津贴补贴203万元、奖金124万元、绩效工资404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89万元、职业年金缴费45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38万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1万元、住房公积金100万元、其他工资福利支出474万元。

（二）公用支出218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9万元、水费2万元、电费25万元、邮电费8万元、物业管理费49万元、培训费2万元、工会经费13万元、福利费5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12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93万元。

（三）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65万元，主要包括：奖励金0万元、退休费65万元。

（四）项目支出148万元，具体包括：

1. 专用设备购置（通用项目）预算2万元，主要包括：购买学校环境监测设备1万元，心肺复苏模拟人1万元。较2022年预算减少4万元，下降68%，主要原因是减少职业卫生监督监测设备购置。

2. 办公用房修缮与维护（通用项目）预算26元，主要包括：一楼业务用房功能改造23万元，办公楼日常维护修缮及厕所隔断改造3万元。较2022年预算减少1万元，下降3%，主要原因是减少业务用房改造支出。

3. 其他一般管理事务支出（通用项目）预算19万元，主要包括：饭堂后勤保障15万元，消防维保及水池等清洗工作4万元。

较 2022 年预算减少 1 万元，下降 2%，主要原因是减少护士节慰问金。

4. 办公设备购置（通用项目）预算 12 万元，主要包括：空调及打印机更新换代 5 万元，机房后备电源 4 万元，会议平板办公室协作智能电子白板 3 万元。较 2022 年预算减少 3 万元，下降 22%，主要原因是 2023 年减少档案柜的购置费用。

5.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预算 25 万元，主要包括：印制健康科普资料 3 万元，开展辖区健康教育活动 5 万元，开展健康传播和培育科普项目 10 万元，开展辖区健康促进场所创建 7 万元。较 2022 年预算减少 25 万元，下降 50%，主要原因是 2023 年卫健局统筹调减预算 25 万元。

6. 卫生监督预算 62 万元，主要包括：放射专家评审及安全生产专家劳务费 2 万元，业务科室检测等专用材料费 5 万元，厨房设备、空调、业务仪器等维修维护费用 20 万元，工作服、公示牌等其他业务支出 35 万元。较 2022 年预算增加 7 万元，增长 13%，主要原因是 2023 年增加工作服两年一次的冬服定制及机房及信息安全系统更新维护费。

7. 妇幼保健工作预算 3 万元，主要包括：智能发放机维护管理费 3 万元。较 2022 年预算减少 1 万元，下降 29%，主要原因是 2023 年减少智能药具发放机购置及智能药具机升级费用。

第四部分 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深圳市龙岗区坂田公共卫生服务中心政府采购项目纳入2023年部门预算共计12万元，其中货物采购12万元、工程采购0万元、服务采购0万元。

第五部分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情况

2023年“三公”经费预算12万元，比2022年预算减少4万元，下降25%，主要是2023年有6辆车达到强制报废年限，已无法正常使用需报废。

1.因公出国（境）费用。2023年预算数0万元，为进一步规范因公出国（境）经费管理，我区因公出国（境）经费完全按零基预算的原则根据区因公出国计划预审会议审定计划动态调配使用，因此各单位2023年因公出国（境）经费预算数为0万元，在实际执行中根据计划据实调配。

2.公务接待费。2023年预算数0万元，比2022年增加0万元，主要是严格坚持厉行节约，从严控制“三公”经费支出。

3.公务用车购置和运行维护费。2023年预算数12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2023年预算数0万元，比2022年预算数增加0万元，主要是本单位本年度无公务用车购置费预算，新增购置的车辆0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2023年预算数12万元，比2022年预算数减少4万元，主要是本单位2024年度年初车辆实有数是2辆，比2023年度减少2辆车，相应减少运行维护费。

第六部分 部门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一、实施部门预算绩效管理的单位范围

深圳市龙岗区坂田公共卫生服务中心实施部门预算绩效管理的单位范围深圳市龙岗区坂田公共卫生服务中心共1家基层单位，已编制整体支出绩效目标，按要求开展部门整体绩效自评，经主管部门审核后形成绩效报告报送区财政部门备案。财政部门将根据需要对部分基层单位或整个系统的部门整体支出实施重点绩效评价。

二、实施部门预算绩效管理的项目情况及工作要求

2023 年深圳市龙岗区坂田公共卫生服务中心所有项目支出预算纳入部门预算绩效管理，涉及预算资金 149 万元，设置并编报 7 个项目绩效目标。相关项目在执行时需在年中（8月底前）编报绩效监控情况，并在年度预算执行完毕或项目完成后，按要求开展绩效自评，并在单位自评的基础上选择重点项目开展部门评价，经主管部门审核后形成绩效报告报送区财政部门备案。区财政部门将选取部分政策或项目实施重点绩效评价。

第七部分 重点项目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2023 年，本部门重点项目绩效目标情况如下：

项目名称	预算数（万元）	绩效目标
其他一般管理事务支出	19	1、保障职工食堂的运行，以及单位的正常运转。 2、通过消防设施维修维护及更新，及时清洗水池及化粪池，保障安全生产。排除安全生产隐患，杜绝安全生产事故发生。计划本年度完成消防演练。2次，消防维保出具验收合格报告100%完成，内部员工满意度在95%以上。
办公用房修缮与维护（通用项目）	26	完成厕所及一楼业务用房功能改造，在预算年度内完成，成本节约率严格控制在预算内，内部员工满意度在95%以上。
卫生监督	62	为辖区居民提供更好的公共卫生服务，对疾病的预防和控制，提升人民健康质量。为预防、控制职业病危害，保护劳动者健康及相关权益，促进社会经济发展。对辖区医疗机构120间，公共场所425

		间（包括住宿 76 家，游泳场所 34 间，美容美发 275 家，其他 类场所 40 家），幼儿园 59 家，学校 17 家进行监督执法，市重点职业病危害监测 20 间，职业卫生监督企业 95 间。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	25	科学、规范、有效地开展健康促进工作，树立健康生活方式，通过专题讲座、发放健康传播材料，促进全民健康素养水平提高。计划本年度完成 5 家健康促进场所建设，公众满意度调查得分 90 分以上。
妇幼保健工作	3	1、继续按市部署推进智能药具发放机推广使用工作，进一步提高服务便捷性，提升群众满意度； 2、避孕药具是实行计划生育的有效避孕措施，满足不同人群需要。计划本年度计生用品日常发放工作完成率达到 95%，公众满意度调查得分 90 分以上。
专用设备购置（通用项目）	2	市重点职业病危害监测 20 间，职业卫生监督企业 95 间. 学校环境监测 11 家，公共场所卫生检测。预算执行率 98 以上，内部员工满意度在 95 以上，

		公众满意度调查得分 90 分以上。
办公设备购置（通用项目）	12	1、提高工作效率，完成卫生监督的日常检查与随机抽查工作需要，严格遵照信息安全等保制度开展信息安全工作。维持本单位正常运作、保障辖区公共卫生安全、可持续发展。2、办公设备采购及时率 100%，验收合格率 100%，使用率 95%以上。

备注：无。

第八部分 其他需要说明情况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23年深圳市龙岗区坂田公共卫生服务中心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0万元，比2022年预算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是本单位为全额事业单位，因此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数为0万元。此外，本单位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0万元，比2022年预算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是：本单位为全额事业单位，因此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数为0万元。

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2022年10月，深圳市龙岗区坂田公共卫生服务中心共有车辆9辆；单价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单价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2023年计划新增车辆0辆；新增单价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新增单价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三、其他

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上级专项转移支付支出预算。

第九部分 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二、一般公共服务支出：反映政府提供一般公共服务的支出。

三、住房保障支出：集中反映政府用于住房方面的支出。

四、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五、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和公用经费（包括办公费、邮电费、差旅费及印刷费等）。

六、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七、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八、“三公”经费：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

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及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过路过桥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九、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二、表格部分

表 1

收支总表

部门名称： 深圳市龙岗区坂田公共卫生服务中心

单位： 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2023 年预算数	项 目	2023 年预算数
一、政府预算拨款	2,030	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7
1.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2,030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37
2.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0	事业单位离退休	3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0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9
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5
三、单位资金	0	二、卫生健康支出	1,582
1. 事业收入	0	公共卫生	1,545
2.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卫生监督机构	1,520
3. 上级补助收入	0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25
4.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8
5. 其他收入	0	事业单位医疗	38

表 1

收支总表

部门名称： 深圳市龙岗区坂田公共卫生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2023 年预算数	项 目	2023 年预算数
		三、住房保障支出	311
		住房改革支出	311
		住房公积金	100
		购房补贴	212
本年收入合计	2,030	本年支出合计	2,030
上年结余、结转	0	结转下年	0
收入总计	2,030	支出总计	2,030

注：财政拨款收支情况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情况。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表 3

支出总表

部门名称： 深圳市龙岗区坂田公共卫生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支出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2023 年政府采购项目		
						小计	其中：面向 中小企业政府 采购项目	其中：面向小型、 微型企业政府 采购项目
深圳市龙岗区坂田公共卫生服务中心			2,030	1,882	148	12	12	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7	137	0	0	0	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37	137	0	0	0	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3	3	0	0	0	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9	89	0	0	0	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5	45	0	0	0	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582	1,434	148	12	12	0
	21004	公共卫生	1,545	1,397	148	12	12	0
	2100402	卫生监督机构	1,520	1,397	123	12	12	0
	2100408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25	0	25	0	0	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8	38	0	0	0	0

表 3

支出总表

部门名称： 深圳市龙岗区坂田公共卫生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支出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2023 年政府采购项目		
						小计	其中：面向 中小企业政府 采购项目	其中：面向小型、 微型企业政府 采购项目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38	38	0	0	0	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11	311	0	0	0	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11	311	0	0	0	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00	100	0	0	0	0
	2210203	购房补贴	212	212	0	0	0	0

表 6

政府预算拨款收支总表

部门名称： 深圳市龙岗区坂田公共卫生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2023 年预算数	项目	2023 年预算数
政府预算拨款	2,030	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7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2,030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37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0	事业单位离退休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0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9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5
		二、卫生健康支出	1,582
		公共卫生	1,545
		卫生监督机构	1,520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25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8
		事业单位医疗	38
		三、住房保障支出	311
		住房改革支出	311
		住房公积金	100
		购房补贴	212
本年收入合计	2,030	本年支出合计	2,030

表 6

政府预算拨款收支总表

部门名称： 深圳市龙岗区坂田公共卫生服务中心

单位： 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2023 年预算数	项目	2023 年预算数
上年结余、结转	0	结转下年	0
收入总计	2,030	支出总计	2,030

表 7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按功能分类）

部门名称： 深圳市龙岗区坂田公共卫生服务中心

单位： 万元

预算单位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支出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深圳市龙岗区坂田公共卫生服务中心			2,030	1,882	14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7	137	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37	137	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3	3	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9	89	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5	45	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582	1,434	148
	21004	公共卫生	1,545	1,397	148
	2100402	卫生监督机构	1,520	1,397	123
	2100408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25	0	25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8	38	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38	38	0

表 7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按功能分类）

部门名称： 深圳市龙岗区坂田公共卫生服务中心

单位： 万元

预算单位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支出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11	311	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11	311	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00	100	0
	2210203	购房补贴	212	212	0

表 8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按经济分类）

部门名称： 深圳市龙岗区坂田公共卫生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支出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深圳市龙岗区坂田公共卫生服务中心			2030	1882	148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600	1,600	0
	30101	基本工资	122	122	0
	30102	津贴补贴	203	203	0
	30103	奖金	124	124	0
	30107	绩效工资	404	404	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89	89	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45	45	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8	38	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	1	0
	30113	住房公积金	100	100	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474	474	0

表 8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按经济分类）

部门名称： 深圳市龙岗区坂田公共卫生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支出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51	218	134
	30201	办公费	9	9	0
	30205	水费	2	2	0
	30206	电费	25	25	0
	30207	邮电费	8	8	0
	30209	物业管理费	49	49	0
	30213	维修（护）费	48	0	48
	30216	培训费	2	2	0
	30218	专用材料费	5	0	5
	30226	劳务费	2	0	2
	30227	委托业务费	15	0	15
	30228	工会经费	13	13	0
	30229	福利费	5	5	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2	12	0

表 8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按经济分类）

部门名称： 深圳市龙岗区坂田公共卫生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支出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58	93	64
	303	对个人家庭的补助	65	65	0
	30302	退休费	65	65	0
	30309	奖励金	0	0	0
	310	资本性支出	14	0	14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12	0	12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2	0	2

表 9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部门名称： 深圳市龙岗区坂田公共卫生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年度	总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深圳市龙岗区坂田公共卫生服务中心	2022 年	16	0	0	16	0	16
	2023 年	12	0	0	12	0	12
	增减变化金额	-4	0	0	-4	0	-4

注：无

表 10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部门名称： 深圳市龙岗区坂田公共卫生服务中心

单位： 万元

预算单位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支出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深圳市龙岗区坂田公共卫生服务中心			0	0	0

注：本表本年无发生额。

表 11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部门名称： 深圳市龙岗区坂田公共卫生服务中心

单位： 万元

预算单位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支出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深圳市龙岗区坂田公共卫生服务中心			0	0	0

注：本表本年无发生额。

表12

单位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3 年度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深圳市龙岗区坂田公共卫生服务中心	主管 部门	深圳市龙岗区卫生健康局		
年度 主要 任务	任务名称	主要内容	预算金额（万元）			
			总额	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基本支出	主要用于人员、公用及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等	1882	1882	0	
	办公设备购置 （通用项目）	1、台式打印机 1 台：2000 元/台*1=0.2 万元（报废更新）； 2、空调更新换代 8 台：2P 空调 2 台*7000 元/台=1.4 万元；3P 空调 2 台*8000 元/台=1.6 万元，1.5P 空调 4 台*4000 元/台=1.6 万元， 合计 4.6 万元； 3、UPS 后备电源（套）： 3.9 万元； 4、会议平板办公宝协作智能电子白板： 3 万元	12	12	0	
	专用设备购置 （通用项目）	1、心肺复苏模拟人（套）： 1.2 万元； 2、二氧化碳快速检测仪： 5000 元/台*1 台=0.5 万元； 3、测距仪： 2000 元/台*1 台=0.2 万元	2	2	0	
	办公用房修缮 与维护（通用项目）	1、一楼业务用房功能改造 21 万元 2、应急值班冲凉房改造： 3 万元 3、厕所隔断改造： 2 万	26	26	0	
	其他一般管理 事务支出 （通用项目）	1、饭堂后勤保障经费 14.64 万元。 2、消防维保及水池等清洗费用 4.05 万元	19	19	0	

	卫生监督	1、放射专家评审及安全生产专家劳务费 2.3 万元； 2、业务科室检测等专用材料费 4.8 万元； 3、厨房设备、空调、业务仪器等维修维护费用 19.55 万元； 4、工作服、公示牌等其他业务支出 35.36 万元	62	62	0
	妇幼保健工作	1、35 台智能发放机通讯费，每台 120 元/年，120 元/台*35 台=0.42 万元。 2、35 台智能发放机维护费每台 500 元/年，500 元/年*35 台=1.75 万元； 3、其他维修费约 0.5 万元；	3	3	0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	1、印制健康科普资料 3 万元。根据上级的健康科普设计稿，结合街道人口和需求自行印制若干份健康科普材料发放重点场所和区域，包括海报、折页、宣传栏，实施总额控 3 万。 2、开展辖区健康教育活动 5 万元。承担辖区健康科普讲座、健康素养知识普及巡讲、公共健康咨询活动、卫生日健康主题宣传活动、重点领域和重点人群健康教育，定期开展控烟宣传。按每年不少于 10 场，每场活动视规模大小预算在0.5-1 万不等（物资、人力场地成本）。 3、开展健康传播和培育科普项目 10 元。每年培育至少 1 项辖区有特色的健康科普项目，制作至少 2 部健康科普视频。 4、开展辖区健康促进场所创建 7 万元。由街道公卫中心统筹辖区健康促进场所经费，依据评审标准推动辖区各类健康促进场所（社区、企业、机关，学校、幼儿园等） 申报，经费用于场所的硬软件改造如健康环境提升、健康促进活动开展等，使用范围可用于优质场所新申请，也可以用于已申报场所的升级改造。该笔费用不包括健康促进医院创建（已另替医院申请列支）。	25	25	0
	金额合计		2030	2030	0
年度总体目标	为辖区居民提供更好的公共卫生服务，对疾病的预防和控制，提升人民健康质量。为预防、控制职业病危害，保护劳动者健康及相关权益，促进社会经济发展。对辖区医疗机构 120 间，公共场所 425 间（包括住宿 76 家，游泳场所 34 间，美容美发 275 家，其他 类场所 40 家），幼儿园59 家，学校 17 家进行监督执法,市重点职业病危害监测 20 间，职业卫生监督企业 95 间.。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年度 绩效 指标	产出	数量	<u>对辖区医疗机构 120 间，公共场所 425 间（包括住宿 76 家，游泳场所 34 间，美容美发 275 家，其他 类场所 40 家），幼儿园 59 家，学校 17 家进行监督执法,市重点职业病危害监测 20 间，职业卫生监督企业 95 间.</u>	各项工作 完成率 98%
		质量	<u>监测结果精准，出具报告无差错</u>	合格率 99%
		时效	<u>经费使用完成时间</u>	2023 年 12 月 31 日前
		成本	<u>部门预算项目总指标 2030.42 万元</u>	预算执行 率 96%以 上
	效益	经济效益	<u>不适用</u>	不适用
		社会效益	<u>减少职业病危害、为托幼机构保障消毒监测效果、为辖区居民提供公共卫生安全保障</u>	效果明显
		可持续影响	<u>不适用</u>	不适用
		生态效益	<u>不适用</u>	不适用

	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社会公众十分满意	本年度无有效投诉发生，公众满意度调查得分 92 分以上
		其他满意度	内部员工十分满意	内部员工满意度在 95%以上